

证券代码：833706

证券简称：博远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电子科技大厦C座26B2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晓彬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17,044,778.77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1,0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电子科技大厦 C 座 26B2 以现场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4日